

安知晓
作品系列

004

安知晓
著作

王牌宠妃

上

WANGPAI

終古流傳

一棹春风一叶舟，一纶茧缕一轻钩。



小说阅读网
巨神级作家安知晓
经典言情小说

五年期盼 实体首发 完美巨制 独家珍藏
随书附赠：古风海报+精致书签

只为回眸一笑
轮回千年
再续前缘



手机阅读



编辑短信 8080 发送至 10086
中国移动手机阅读 同步发行

悦讀紀
ENJOY READING ERA
女性阅读专业出版
www.girlbook.cn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安知晓
著

ANZHIXIAO WORKS
一棹春风一叶舟，一纶茧缕一轻钩。
WANGPAI
CHONGFEI

王牌龙妃

常州人李国伟书于2010年夏
常州人李国伟书于2010年夏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牌宠妃·终结篇：全2册 / 安知晓著. — 青岛：
青岛出版社，2013.9

ISBN 978-7-5436-9612-9

I. ①王… II. ①安…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76795号

书 名 王牌宠妃（终结篇）
作 者 安知晓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海尔路182号（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10-85787680-8015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传真） 0532-68068026
责任编辑 刘耀辉 E-mail: liuyaohui0532@126.com
特约编辑 戚兆磊 焦 娇
封面设计 80小贾
版式设计 孙顾芳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16开（700mm×980mm）
印 张 32
字 数 357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36-9612-9
定 价 49.80元（全二册）

编校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68068670
青岛版图书售后如发现质量问题，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出版印务部调换。
电话：010-85787680-8015 0532-68068629

王牌之宠妃

终结篇

目 录 [上]

C O N T E N T S

第一章	神秘的圣地	1
第二章	在圣地的日子	15
第三章	承诺重千金	25
第四章	王中王	39
第五章	政客是骗子的祖宗	51
第六章	一生豪赌	65
第七章	调戏轩辕澈	76
第八章	聪明反被聪明误	90
第九章	红颜祸水	105
第十章	盛世烟花	121



王牌宠妃

終章

目录【上】

第十一章	紫薇之命	135
第十二章	轩辕倾情	147
第十三章	舌战群臣	157
第十四章	凤阳公主出使	165
第十五章	姐妹相认	181
第十六章	我的男人岂容他人分享	192
第十七章	我不信命	206
第十八章	女人心，海底针	218
第十九章	情有独钟的情	232
第二十章	隐于市井，离别过去	242

王牌妃

（大结局篇）



C
O
N
T
E
N
T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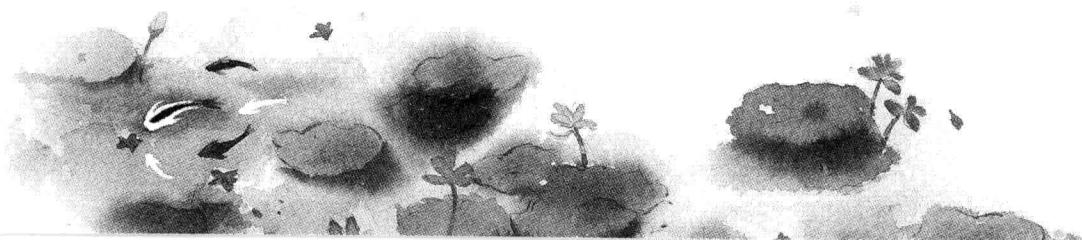
自
录
[下]

第二十一章	两难的选择	251
第二十二章	桃花迷阵	262
第二十三章	棋问天下	277
第二十四章	北越王来袭	290
第二十五章	双双逃亡	302
第二十六章	倾情进宫	315
第二十七章	齐聚玉凤	325
第二十八章	疑心生暗鬼	338
第二十九章	亲情薄如纸	351
第三十章	海城魅影	361

王牌宠妃

目录【下】

第三十一章	落入陷阱	377
第三十二章	珍重，我的爱人	388
第三十三章	千年后相逢	399
番 外	移花接木	411
第三十四章	现代篇一	425
第三十五章	现代篇二	437
第三十六章	现代篇三	446
第三十七章	现代篇四	454
第三十八章	现代篇五	465
第三十九章	现代篇六	476
第四十章	现代篇完结	485





第一章 神秘的圣地

茉歌震惊地看着自己的手，她的手碰上手印，门就开了。

玉邪说只有圣女的手印才可以开这扇门，这么说来，她就是玉凤圣女？怎么可能？

茉歌很快就顺藤摸瓜，联系起所有的事情，亦明白了所有的事情——原来轩辕澈一心想进入圣地是因为她，因为她是彩蝶圣女。她是南王的女儿、玉凤的圣女，难怪他这么心急，不顾轩辕的内忧外患，定要来玉凤走一趟。

茉歌收敛心神，如今不是想这些事情的时候。凤十一昏迷不醒，茉歌吃力地扶起他。

圣地明亮如白昼，美轮美奂。白玉般的屋顶密布着色彩斑斓的浮雕，栩栩如生，正中央一龙一凤共舞，热烈地舞着绚丽的身姿，共衔着一颗如足球般大小的明珠。明珠镶嵌在墙壁中央，发出夺目的光芒，就是这光芒使圣地明亮如白昼。

这显然是一座华丽而尊贵的地下宫殿。

茉歌扶着凤十一顺着台阶下来。眼前是一个很大的水池，池中央有一条玉石铺成的道路，道路两旁竞相开放着鲜艳夺目的荷花，一边一株，一红一白，芳香耀目。过了玉石路径，是玉石铺成的台阶，共十九级，光华耀目。走上台阶，眼前是一座玉石雕成的神像。神像眉目圣洁、体态窈窕，看神韵，如寒梅傲雪凌霜；论风姿，如明珠清华绝艳。

圣女神像！

环形的墙壁上雕刻着各式各样的花，一朵一朵，有玉兰、牡丹、菊花、芍药……每一朵都如真花，色彩、纹路精致异常，刻在一扇扇石门上。也就是说，每一朵花代表着一个房间。除了雕花，墙上亦镶嵌着无数晶莹剔透的宝石，各色各样。每个房间都藏着无数的珠宝和古书。

茉歌惊叹着这鬼斧神工的一切，怪不得玉凤的人都将这里称为圣地，这里蕴涵着多少文化、财富的结晶，这里凝聚着多少人的心血啊！

她顾不得欣赏，必须找一间房间处理凤十一的伤口。他受伤后在荷池中浸泡过，再不处理，伤口恐怕会感染。

茉歌推开雕刻着牡丹花的房间，这里很大、很宽敞，粉红色的纱幔摇曳，墙壁上的三个暗格里都有发亮的明珠，给房间蒙上一层迷蒙的色彩。

玉桌、玉床、玉柱……这里的家具都是以玉雕砌而成的，奢华得让人咋舌。

玉床上的棉被散发着一股清香，一点都不像是没人住的样子。茉歌也管不了那么多，先把凤十一扶上床，也不在意弄湿了底下的被褥。他的衣服都湿了，再加上重伤在身，若不仔细护理，伤势一定会加重。她必须要脱去他的衣服。茉歌的手在他的腰带上停了一下，脸颊微微一热。

她咬咬牙，不管了，又不是没见过男人的身体。她伸手解去他的腰带，把他的外套脱了。因为衣服全湿了，茉歌不得已，只好脱去他全身的衣服。

然而，刚脱去里衣，茉歌就怔住了。

他的胸口被利刃重伤过，血肉模糊，左胸上有一道粉色的伤痕。茉歌脑中一阵空白，即使化成灰她也认得这胸口上的伤痕——轩辕澈的胸口上亦有同样的一道伤痕，在每一次缠绵中，她总会在上头落下无数的吻，借以表达当初的悔意和现在的怜意。

她清楚上头的每一道纹路，清楚碰触时的感觉。她想不到凤十一的身上会有这样的一道伤痕。过去的一幕幕浮现在心头，一时间像是打翻了心里的五味瓶，她分不清是什么滋味。

答案已经呼之欲出。

茉歌的手指颤抖地抚摸着那道她给予的伤痕，心里仿若堵了一块巨石，顿时无法呼吸。惊讶、愤怒、羞辱、感动、兴奋、期盼……复杂的情绪在她的心

头交织。她深呼吸，坚定地解下他戴在脸上的面具。

熟悉的容颜映在她眼底，他的神色略显疲惫，洁净的脸上血色全无，红唇惨白，眼圈下青黛明显。这是轩辕澈，她的丈夫。

怪不得她总是觉得轩辕澈和凤十一有关系，且曾不止一次怀疑过他们其实是一个人，却到最后都没有深究，不了了之。是他过于聪明，还是她始终不是他的对手？

若不是今天他受了重伤，他究竟要瞒她多久？茉歌冷冷地看着面色惨白的他，怒火中烧。

该死的凤十一！

该死的轩辕澈！

十一，十一……她早该确定的，轩辕澈的生日就在六月十一。

很好玩吗？她回想着他们经历的一切，茉歌觉得自己就像一个白痴，被轩辕澈当成猴子一样耍。

她怀疑他们是一个人的时候，故意试探过，结果他却以行动告诉她，他们是不同的人。再则，二人性格不同，声音不同，给人的感觉也不同，她每每怀疑，却总是不由自主地打消了这个念头。

原来自己心里那些对凤十一的悸动是因为他是轩辕澈另外的一面，他也是轩辕澈。她曾害怕过，不敢面对，如今豁然开朗。

“轩辕澈，你这个骗子，你死定了！”

绕过圣女神像，后面有一条小河。河很深，连接着前面的荷塘，竟然是活水，清澈见底。十米以外有个雕刻着剑兰的石门。她推开石门，里面竟然是一个很大的水池。

茉歌看得目瞪口呆。水池是白玉做的，池水从岩石的缝隙中流了进来，又顺着浴池另一边的竹管慢慢地流出，保持着洁净和温度。烟笼寒水，迷离缭绕，说不出的靡丽。

岩壁上亦镶嵌着明珠。茉歌发现，圣地里没有黑夜。

原来当圣女如此享受。

茉歌找到了水盆、毛巾和用瓶瓶罐罐装着的药膏。因为这里原先有人住，所以找到这些东西并不难。她用水盆打了一盆温水，回去帮轩辕澈处理伤口。

拧着毛巾擦着他胸口的血迹，茉歌狠狠地咬牙道：“轩辕澈，有种就不要

起来，不然我给你好看！”

话虽说得狠厉，她的手劲却柔和极了，生怕他不适。她为他擦完身体，拿过找出来的瓶瓶罐罐，虽然上面都标明了用途，但不知道药放置的时日是否过久。

茉歌也不管了，死马当成活马医。抹了药膏之后，她又撕了一段丝绸帮他包扎。处理好伤口，茉歌又略微收拾了一下房间。折腾了一夜，她早就累得精疲力尽了，愣愣地看了一会床上的轩辕澈，便也钻进了被窝。

有什么事，等她休息够了再说。

她很自然地依偎在他的怀里，抱着他的腰，心满意足。轩辕澈惹她不快时，哄得她高兴的始终是凤十一。在那段懵懂迷失的岁月里，是不同的他让她认清了感情，同时给了她全心的呵护。

知道她闷在皇宫里不舒服，身为皇帝的轩辕澈不能陪着她发泄，不能陪伴她度过，所以凤十一陪她。大半夜带她在皇城中驰骋，陪着她出宫找晴天，让她发泄她所有的闷闷不乐，在浣衣局默默地伴着她……这些都是身为皇帝的他不能给她的，可身为凤十一的他却可以给。

这是他从一开始就设下的圈套，或许动机不纯，可慢慢地，他在追逐中迷失了自己的心。

她曾经以为自己同时爱上了两个男人，所以亲近看得见的轩辕澈，疏离了看不见的凤十一。她心里不是没有想象过若凤十一和轩辕澈是一个人会怎么样，原来她想象的合二为一的画面可以变成现实。

修长的手指慢慢地抚摸着她熟悉的容颜，一个大男人长成这副模样，真的是倾国祸水。这幅容颜，早就深深地刻在她的脑海中。

知道他欺骗自己后，她承认她的第一感觉是愤怒，有谁被自己心爱的人骗了这么久突然发现这样的真相还能笑得出来的？只是，愤怒过后，是深深的感动和幸福。轩辕澈究竟给她施了什么魔法？她曾经以为她没有办法和一个男人长相厮守一辈子，以为自己会腻味。可在轩辕澈身边这两年，她从未有过腻味或烦闷。

当初的逃离不过是因为害怕自己越陷越深，最终逃不过他布下的感情陷阱。可日复一日，她早就泥足深陷，不可自拔。

轩辕澈也好，凤十一也罢，有什么关系？他们都是用生命爱着她的男人。

亮如白昼的房间里，清风从缝隙吹进来，粉纱缭绕。

茉歌不清楚自己睡了多长时间，她被一股灼热的气息给烫醒，迷糊地睁开眼睛。触到轩辕澈赤裸的肌肤，茉歌惺忪的眼倏然睁大，赶紧爬了起来。他呼吸沉重，脸色潮红。茉歌伸手探他的温度，吓了一跳——他发烧了！

这里长久无人居住，和外界隔离，根本就不要指望有什么药材，即使有，茉歌也不能分辨，自然也不敢给轩辕澈服用。

她赶紧打了一盆水，拧了毛巾覆盖在他的额头上，又拿出两床被子，严严实实地给他盖上。茉歌眼中尽是担忧，受了伤的人一旦发烧就说明伤口被细菌感染了，这点常识她还是有的。茉歌急得团团转，祈祷着他的烧能赶紧退去。

这里是一座藏宝库，也是一个知识的海洋，可偏偏没有帮得上她的药材。茉歌还想到一个问题——他们要吃什么？

十几年没有人进来的地方，如果有食物可以吃，简直是天方夜谭。虽然这里有厨房，但洁净得像是从没有人用过一样。

轩辕澈如今正发烧昏迷不醒，没有药材，没有食物，他若是不早点清醒，两人岂不是要在这里做一对苦命鸳鸯？

茉歌又回到房间，瞪着脸色潮红的轩辕澈：都怪他，要是早告诉她圣女的事情，让她来开门，他们何必受这种罪？这个男人的脑袋里装的都是糨糊吗？要是不那么骄傲，告诉她一切，一切都可以解决，他不会受伤，其他人也不会死。

茉歌又气又急，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轩辕澈又一直高烧不退，她急得六神无主。她坐在床边，赶紧给他又换了一条毛巾，探探手，他依然高烧不退。茉歌喃喃自语道：“轩辕澈，听说发烧能烧成傻子的，你不想要变成傻子就给我争气点，赶紧好起来！”

轩辕澈的脸色越发苍白。

茉歌的肚子叫了起来，胃开始抗议了。

倏然，后面仿佛有什么声音传来。茉歌蹙蹙眉，顺着声音的来源看去，吓了一跳。

“玉邪？”

玉邪小小的身子浸泡在水中，水打湿了他的头发，直直地垂了下来，小小的脸蛋上少了平日里的冷峻。他利索地跃上来，手上绑着一条草绳，回身拉着

绳子，把一个麻袋拉上来。

茉歌讶异地看着他：这孩子是从哪儿钻出来的？这条河能够从水底游出去？

“过来帮忙。”玉邪浑身湿漉漉的，目光像是激光一样锐利，盯得人皮肤生疼。

茉歌吐吐舌头：这个小孩真是不可爱。

“这里有什么？”茉歌看着麻袋，忍不住问。

“喂猪用的。”玉邪冷声道。他转身进了那间刻着梅花的房间，说道：“不许进来！”

茉歌耸耸肩膀，拖着麻袋走回她的房间。她放下沉重的麻袋，解开死结，发现里面全是食物——各式各样的点心、白馒头、花生、煮熟了的鸡鸭、几罐蜂蜜，还有几瓶药膏……竟然装了满满的一袋。而更加让人不解的是，这些东西明明是“水运”过来的，竟然一点也没有湿。

饿极了的茉歌捏起一块糕点就往嘴巴里塞，她这才发现，麻袋里有一层油布，阻止了水的浸透。

她饿了一天，刚吃下一块糕点就感觉整个人都活了过来，原来她就是玉邪口中的“猪”。

这些东西足够他们吃好几天。他也着实聪明，点心、馒头这种不能久放的东西带得少，鸡鸭这种熟食亦只有两只，花生和蜂蜜却带了很多。

玉邪换了一身干净的衣服，头发也擦得半干，古怪地看着茉歌，冷声问：“圣女，我该如何称呼你？”

茉歌心头一震，抿抿嘴唇，“叫姑姑吧。”

她是南王的女儿，那就是邪皇的堂妹，的确是他的姑姑。

“为什么骗我？你到底有什么目的，姑姑？”重重地强调了“姑姑”两个字，玉邪小小的身子站在那里，面无表情地问道。他的语气中有被人欺瞒的愤怒，即使他的声音平静得如水面一样。

茉歌边吃点心边回答：“我没有故意骗你，石门开了，我才反应过来自己是圣女，怎么会骗你？是你父皇掳我进宫，你倒问我有什么目的，我巴不得离玉凤越远越好。”

玉邪似乎想从她的脸庞上看出一丝端倪来，沉默良久，他打算暂时相信茉

歌。玉邪问道：“你是先帝流落在外的公主？”

茉歌摇头，“我是南王的女儿。”

玉邪挑眉，虽然疑惑，倒是不再问什么，走向轩辕澈。茉歌赶紧放下糕点跟了过来，防备地看着他。

玉邪本来想要给轩辕澈把脉，见茉歌如此防备的姿态，抿唇冷声问：“姑姑，你害怕什么？”

茉歌心一沉，严肃地绷着脸。玉邪年幼，心思却缜密，观察入微，她已经掩饰得很好了，却依然被他看了出来。茉歌面无表情地看着他，掷地有声地说：“玉邪，我不会允许有人伤害他。”

“姑父？”

茉歌点头。

玉邪坐了下来，说道：“长得还真是招蜂引蝶。”他抓过轩辕澈的手腕，给他把脉。

茉歌大吃一惊，不可置信地咽了咽口水，问道：“你才多大？竟然会把脉？”

玉邪说：“多年来，母妃一直病魔缠身，由于她是冷宫的妃子，所以御医怠慢，我只好自学医术，想让母妃好受一些。我只懂一点皮毛而已，不是什么大夫。”说罢，他起身，从麻袋里拿出一个黑壶，让茉歌去拿碗。他将壶中的液体倒了出来，让茉歌给轩辕澈服下。这是退烧药，他早就煮好了，虽然药已经凉了，效果不是很好，但总比冷毛巾要强得多。

茉歌扶着轩辕澈，犹豫片刻，把药喂了下去。

玉邪解了轩辕澈胸前的绷带，微微蹙眉，冷声说：“姑姑，这药放了十几年还往他身上抹，你想让他早点死吗？”

茉歌心中一跳，暗骂自己鲁莽，无计可施之下，她只能病急乱投医。看玉邪的神色，轩辕澈应该还有救，茉歌又想。被小屁孩冷着脸讽刺，她的脸都红了。

忽然，玉邪凑近轩辕澈的胸膛，白玉般的小手抚着他的伤口，疑惑地蹙眉。片刻之后，他了然地挑眉，道：“姑父这伤口是被碎石炸伤的。没想到前些天硬闯圣地的人中，竟然有人能逃出生天，真是奇迹。”

茉歌一慌，生怕玉邪做什么。然而，玉邪什么都没做，只是给他上药。

费了好大的工夫，他才帮轩辕澈重新处理好了伤口。他洗手后，说道：“烧退后，他就会醒。我不会什么很高深的医术，什么时候退烧要看他的身体情况。至于内伤，我没有办法，只能靠他自己醒了之后调节内息疗伤。”

茉歌点点头，温柔地拭去轩辕澈额上的冷汗，帮他盖上被子。她松了一口气：保住一条命就好，古代医疗条件差，最怕身体有什么病痛，一场小感冒都有可能要人命。

“姑姑，你是玉凤的人，他呢？”

茉歌转头，站了起来，“我们出去说吧，让他好好休息。”

两人出了房间。圣地是用玉石砌成的，触目皆温润至极，十六个房间围成一个圆形，浮雕艳绝，珠光闪烁。

她坐在玉阶上，拍拍旁边，示意玉邪也坐下，然后说道：“玉邪，我们是哪个国家的人很重要吗？”

玉邪凝视着底下那两株荷花，红白交错，绿叶衬托，亭亭玉立如妙龄少女。他反问：“不重要吗？”

不重要吗？如果不重要，天下为何几分？为何连年征战？为何国与国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如此艰涩？为何在有的小国，异族相交，要遭火焚之刑？

“玉邪，如果你不是一个皇子，不是生在玉凤，而是生在周边某个处于混战中的国家，国家遭受他人侵略，皇上无能，昏庸无道，你会如何想？以一个处在乱战中的普通百姓的身份，你会如何想？”

茉歌不知道为何要和玉邪说这些，也许是和他有缘分吧。她对这个孩子有好感，且有亲切感。他过于强硬，过于隐忍，也过于寂寞，这样的孩子虽然别扭，却让人心疼。

玉邪毕竟是个孩子，茉歌提的问题他想都没有想过。他生来就是皇子，生来就要学会隐忍，学会敛去锋芒，最终要夺得玉凤的皇位。所以，他根本就没有想过茉歌所说的可能。

孩子冷峻的瞳眸中有着茫然，他不禁看着茉歌，不知道如何回答。

“如果你整天处在一个吃不饱、穿不暖的环境中，日日夜夜担心着明天敌人的军队就会践踏你的家园，你还会有关心去争权夺势，还会在乎一个对你友善的人究竟是哪个国家的人吗？其实对于百姓而言，这个天下，哪个国家能让

他穿暖，能让他吃饱，能让他安居乐业，他就会忠心于哪个国家，就会认同哪个国家。”

玉邪沉默着，似乎在认真地思考着她的话，俊秀的小脸上一片凝重和懵懂。茉歌一定不知道，她在教导的是未来影响天命枢纽的关键人物之一。

“玉邪，天下纷争过久，天下统一已是趋势，你想要哪个国家统一天下？”

“自然是玉凤！”玉邪答道。

“为何？”茉歌接着问。

玉邪咬唇不语：为何？自然是为了玉凤的皇权独立和统一！每一个想要统一天下的人，想要的不都是这个吗？

茉歌一笑，亲昵地拍拍他的肩膀，语重心长地说：“你想要玉凤统一天下，是因为你是玉凤的皇子，想要君临天下。你的目标过于狭隘，要放宽一点。”

“请姑姑明示！”玉邪说道，声音中有一抹淡淡的尊敬。

茉歌看着他，戏谑道：“不容易啊，乖侄子，竟然如此虚心好学。”

见玉邪不悦，茉歌才缓缓说道：“不要以皇子的身份去看待乱世沉浮，要以百姓之心去看乱世之争，他们才是最直接的受害者。玉邪，不要带着以玉凤为尊的观念去征服天下，要带着以天下百姓为重、求国泰民安的大志去征服天下。这样，赢的人才最终会是你。”

“我能统一天下吗？”玉邪沉默了片刻，抬眸坚毅地问道。

茉歌呼吸一窒，下意识地转头看向轩辕澈沉睡的房间，再看着玉邪坚韧强硬的小脸，恍惚片刻，竟然回答不出来。

“姑姑？”

茉歌的心神被拉回，勉强一笑，不答反问道：“你小小年纪便有此大志，想必对天下的格局了如指掌。你说说看，哪个国家最有可能统一天下？”

玉邪思考片刻，轻声说道：“兵马轩辕最强，富庶玉凤称绝，团结以女儿国为最，其他的小国只是大国的附属。若是以目前的状况来看，魅帝轩辕澈称霸天下的几率最高。”

“何出此言？”茉歌心里一震，其实她和轩辕澈分析过天下格局，也是判断轩辕称霸天下的机会最大，可前提必须是照着这种天命走下去。

“轩辕兵强马壮，铁骑踏遍天下，边境有卫明寒、韩青衣一天，他国便无法动其分毫；朝政有南舒文、轩辕寒一日，便无人能撼动其国本。就算魅帝是一个庸碌无能之辈，有这些忠心耿耿的大臣在，亦可保其三十年无忧，更别说他是一位天纵英才的明主。光是他隐忍十几年把柳家连根拔起的魄力和内乱之后仅用了不到半年的时间就恢复了实力的能力，放眼天下已无人能敌。若无意外，他定会称霸天下。”玉邪客观地说道。

茉歌抿唇一笑：她当然知道轩辕澈的厉害，因为她一直陪着他走过这段路程。虽然她的姐姐从他很小的时候便陪在他身边，走过了多年的风风雨雨，可她见证了轩辕最动荡的时期，也见证了轩辕澈如何从一名碌碌无为的傀儡皇帝，成为一颗杀伐果决的明珠。听到有人称赞轩辕澈，茉歌很开心。

她幽默地说道：“玉邪，听你这语气挺感慨的，是不是很佩服他？”

玉邪哼了一声，别扭地偏过头，显然不想回答。

茉歌叹息一声，向后悠闲地倚着玉柱，淡声道：“你也说了，是‘若无意外’。可谁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说不定他明天就死了。轩辕澈要是死了，轩辕就会大乱……不对，也不会大乱，反正他还没一女半子，多半也就是轩辕寒即位，乱不了。这就是子嗣少的轻松，不会有‘九子夺嫡’的悲剧和动荡。”

皇帝生那么多孩子做什么？只有一位继承人多好，无纷争，无动荡。

玉邪说道：“若是在他这一代无法统一天下，而延续到下一代，那谁能统一天下就是一个未知数了。”

“小子，你口气不小啊。”茉歌戏谑地说。

轩辕澈的下一代，就是这些小萝卜头了。玉邪以后一定会坐镇玉凤，她和轩辕澈的小孩资质也不会太差。

玉邪倏然眯起眼睛，看着茉歌，沉声问：“你是轩辕的人，我猜得没错吧？”她说起轩辕的口气很亲昵，如说起她的家乡。

茉歌也不打算瞒着玉邪，沉默地承认了。

玉邪毕竟是孩子，不如茉歌来得沉着，何况这个问题他想要问她很久了，“你们究竟是什么身份？”

茉歌一笑，“你想要说什么？”

玉邪只是长于深宫的皇子，无实权，年纪又轻，绝对不知道他们的身份，